

明清



明清史抉微

赵毅 著

MING QING SHI JUE WEI

吉林人民出版社

明清史抉微

赵毅 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史抉微/赵毅著.—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7.12

ISBN 978-7-206-05439-6

I. 明… II. 赵… III. 中国—古代史—明清时代—文集

IV. K248.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79644 号

明清史抉微

著 者:赵 毅

责任编辑:桑一平

封面设计:马继东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 130022)

印 刷:长春市华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9.5 字 数:462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206-05439-6

版 次:200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 000 册 定 价:4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自序

1948年，我出生于吉林省前郭县一个自由职业者家庭。祖籍顺天府宁河县（今属天津市），祖辈为谋生存，闯关东来到蒙荒之地，到我出生已有百年之久。

记忆中童年的故乡，天苍苍野茫茫，孢鹿成群，大雁山雉在空中飞翔，天蓝，水清，碧草荡漾，家乡好美。1955年我上小学，接受发蒙教育。这是一个乡中心小学，离我家有10里之遥，夏天我们沿着一条在蒿莱中踩出的羊肠小道，冬天踏没膝深的皑皑白雪，往返于学校和家之间，艰辛备尝。所幸，自小学二年级转城镇小学，条件大有改观，直到1968年（应该1967年高中毕业，因“文革”在校滞留一年）下乡修理地球，离开县城。我的小学、初中、高中阶段的教育还算正规，一直是老师眼中的好学生。1958年的大跃进“深翻三尺深，黄土变金”我有亲历，“钢铁元帅升帐”土法炼钢我曾彻夜参战，“文革”时期，我被下放到农村，春种、夏锄、秋收、冬藏，十八般农活干遍了，可我的前程在哪里呢？所幸，这期间我到白城卫校速成班学习几个月，1973年我被安排到一个乡卫生院，当了一个江湖郎中。“不为良相，则为良医”，这纯是无知无识者的自慰。

1976年的10月，是中国当代史最重大的历史时刻，祸国殃民的“四人帮”被一举粉碎，拨乱反正，中国的各项事业走上了改革开放的发展轨道。1977年11月我参加高考，1978年3月，而立之年的我来到东北师大历史系读书，开始了人生道路上的新生活。直到1984年12月获得历史学硕士学位并留校任教。在大学学习的7年间，总有一种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想把十年浩劫虚掷的时光抢回来，实际这是不现实的愿望。所幸，当时的东北师大还算名师济济，我有幸拜在著名明清史专家李洵教授门下，成为登堂入室的弟子，亲炙他的学业教诲。我虽

笃钝，学术总算有所提升，成为明清史学界的一名新兵。留校后，我的师长、同学继续关照我，抬爱我，我才能较早地解决副高、正高职称，并进而成了博士生导师、国务院学位办第四届历史学科评议成员，讲心理话，真是“盛名之下，其实难副”。学养有多厚，识见有多深，自己再清楚不过了。特别是上个世纪90年代初，被捧上了副校长的位置，南征北战（由东北调华南）近十年，学业荒废，没被清除史坛已属万幸。

这些年来，写了点文章，多数都是急救章，学术影响力有限。年届六旬了，同行和朋友们建议出本集子，对过去20年的学术生涯作个小结与回顾，进而明确今后的学术方向，才有这个小册子的行世。小册子取名《明清史抉微》，分“明清政治史编”、“明清经济史编”、“明清社会史编”和“史学理论编”等四编，共收入20年来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38篇，其中有8篇文章是与我的同学赵轶峰、王旭、罗冬阳、王景泽、栾凡教授合撰，余为独撰。除个别篇章稍事文学修改外，其余篇章基本保留当初发表时的风貌。这里要向读者交待的是，“明清社会史编”所收9篇论文，严格讲有4篇不应该或不完全应该归入社会史研究范畴，但归入其他之编，也不尽合理，斟酌再三，姑妄置之。“史学理论编”收入《永远的思想——李洵〈下学集〉再版序言》，目的在于交待我饮水思源，师门有自。

这本小册子水平不高，学术信息量也不大。公之于世，当鞭策我“知耻而后勇”，在今后的学术生涯中以高质量的成果奉献学界、奉献读者。也不负1977年到大学游历一程。

赵 毅

2007年11月于滨城

目 录

自 序	(1)
-----------	-----

明清政治史编

明太祖诛夷功臣原因新探——朱元璋与刘邦的比较	(3)
明代吏员和吏治	(21)
明万历朝妖书案抉微	(35)
明代宗室政策初探	(49)
明代宗室的商业活动及社会影响	(60)
明代六科论略	(70)
朱元璋推行重典治吏政策的原因与条件	(80)
清初“太后下嫁”疑案考辨	(98)
朱元璋废丞相述论	(103)
“革命排满”与八旗社会	(116)
论“麓川之役”	(128)
略论明初“三杨”权势与“仁宣之治”	(139)

明清经济史编

铺户、商役与明代城市经济	(153)
明代盐业生产关系的变革	(164)
明代淮盐流通及管理机制	(175)

清代蒙地政策的阶段性演化	(188)
清初摄政时期的社会经济——兼评摄政王多尔衮	(197)
清初摄政时期的国家财政收支及特点——再评摄政王多尔衮	(209)
传统文化与明清商人的经营之道	(220)
对清前期(1644—1840)开发东北经济的检讨	(230)
15—17世纪东北地区女真商人的社会角色	(247)
中国资本主义萌芽	(276)
关于中国资本主义萌芽的反思	(292)

明清社会史编

明代豪民私债论纲	(303)
悍妻现象与十七世纪前后的中国社会	(319)
文化边缘地区与边缘文化——明代女真地区文化特征探析	(336)
20世纪国内学者关于明代社会史研究回顾	(345)
明代宗室人口与宗禄问题	(358)
试论复社的宗旨	(368)
论徐光启的西学观	(379)
良贾何负困儒	(391)
非是无心近红紫 清贫何地著繁华	(395)

史学理论编

传统向现代的萌动	(403)
统一与分裂：中国历史的启示	(411)
清代武力统一的价值认识	(421)
情感与历史评价	(431)
施坚雅宏观区域学说述论——中国城市史研究的理论探索	(440)
永远的思念——李洵《下学集》再版序言	(456)

明清政治史編

明太祖诛夷功臣原因新探 ——朱元璋与刘邦的比较

明太祖诛夷功臣之残酷、人数之多为历史上罕见。对其原因，学者们不外乎从如下几个方面去探寻。

一是自明太祖的性格上去找原因。这以清代史学家赵翼的观点最具代表性。他认为，“盖雄猜好杀本其天性”。^①当代学者如吴晗先生^②、郑克晟先生^③对明太祖的家世、性格与诛夷功臣的关系都作过更为深刻的探讨。如果将此点的外延扩大一些，则视朱元璋杀戮功臣为农民皇权主义的反映的观点亦可归入此类。

二是自明初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和阶级斗争的状况来解释。如强调淮系与非淮系的矛盾，君权与相权的矛盾，皇帝与功臣的矛盾等等。有的学者甚至进一步认为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激化乃是由于新兴的贵族地主和旧地主一起对农民的残暴剥削所引发的。

《明史》则认为明初功臣遭戮是功臣违礼僭制的结果。^④虽然《明史》的编纂者不懂阶级分析的方法，但是客观上已涉及到了皇权与功臣的矛盾，所以，这一观点也可归入此类。

① 《二十二史札记》卷32《胡蓝之狱》。

② 见《朱元璋传》。

③ 见《明代政争探源》。

④ 《明史》卷132“传赞”。

上述两者，都是在寻找明祖诛夷功臣的普遍必然的原因。

三是从洪武时的一些偶然因素来解释。如赵翼认为明祖诛夷功臣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为身后虑。^① 这些偶然因素还包括马皇后的去世而造成功臣与太祖间缺乏一调解人、燕王的离间等。

当然，本文将有关明祖诛夷功臣原因的探索从其观察角度分类归纳只是为了行文的方便。

事实上，尽管诸学者对史料与方法的运用并非一致，但一般是从多角度考察的。台湾学者朱鸿先生所撰《明太祖诛夷功臣的原因》^②一文，则是综合考察的佳作。朱文的突出之点就是对明初功臣死亡的时间作了历史的分析，而这一因素以往是被忽视的。因此，相对于明太祖的性格、明太祖与功臣的矛盾这些导致诛夷功臣的必然因素，朱文更彰示了马皇后去世、太子早逝等偶然因素的影响。

本文认为前贤的探讨都具有相当的合理性，而且从不同角度观察得出的观点互为补充，构成对明太祖诛夷功臣原因的较全面认识。但是，若借鉴社会学中组织与人际关系的理论来解释明祖夷功臣的必然性，则可获得进一步的认识。本文认为：明初统治集团内部次属群体与首属群体^③文化心理上的差异、对立和君臣间缺乏首属群体成员般的融洽信任关系，是导致明太祖大肆诛夷功臣的必然的社会文化心理因素。相对于太子早逝等偶然因素而言，这一因素更为根本。

二

洪武时大臣就认为明太祖与汉高祖类似，都是“起布衣有天下者”。^④ 后世论明太祖者也往往将其与汉高相比较，本文亦循此故辙。但是，本文不同意将朱元璋杀戮功臣的行为与刘邦类似的行为相比附。本文认为：刘邦与朱元璋杀功臣

① 《二十二史札记》卷32《胡蓝之狱》。

② 《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历史学报》第八期。

③ 首属群体（primary group），次属群体（gesellschaft），较早又译“通体社会”与“联组社会”或译作“社区”与“社会”。现在多用“非正式组织”、“正式组织”。“非正式组织”又称“小群体”。本文之所以要用首属群体这个词，是为了突出其在信任感、感情的融洽性、自愿性方面与国家等次属群体有着不同，成员对它有一种强烈的归属感。

④ 《宋文宪公全集》卷12《洪武圣政记序》；《明太祖实录》卷53。

是存在着差别的。

刘邦所封的开国功臣有二类。一类是七个异姓诸侯王。他们是真正拥有土地人民甲兵的独立诸侯王。正如翦伯赞先生所说：“这种封拜，不过是对于同盟军的占领，予以承认而已。实际上，上述诸人，封亦王，不封亦王也。”^① 汉高祖所诛杀的主要对象正是异姓诸侯王（七王中诛死者五。幸存者一，长沙王吴芮，后降为侯。归顺而降为侯者一，赵王张敖降为宣平侯）。对他们的诛杀，是刘邦统一全国斗争的继续。因此，将汉明功臣加以比较时就必须将此诸侯王除外。

二类是《史记》、《汉书》中所载的 137 位“列侯”。列侯死于汉高十二年（公元前 195 年）及以前者共 13 人，其中十人属寿终，一人死军事（鲁侯奚涓），二人以反诛。以反诛者两人，一是阳夏侯陈豨，一是淮阴侯韩信。陈豨是宛胸（今山东菏泽西南）人，秦二世元年（前 209）率五百人从汉高。汉高七年（前 200），以赵相国监赵、代边兵，边兵皆逮其下。过赵，赵相汾阴侯周昌见其宾客甚盛，乃上言汉高。汉高令复案豨客不法事，多连豨，豨恐，乃有反谋。汉高十年七月，汉高父崩，使人召豨，称病不赴。九月，遂反，自立为大王。十二年冬，为樊哙军卒追斩于灵丘。^② 可见诛灭陈豨乃是汉廷对叛乱的平定，与因无限揽权欲而疑忌遂百计中之以罪大肆诛戮者不同。

韩信被诛杀，是汉廷对异姓诸侯王势力翦灭的继续。韩信既以谋反嫌疑自楚王降为淮阴侯，又自矜往日功，傲慢不臣，又参与陈豨的谋反，遂至身死族灭。太史公曰：“吾如淮阴，淮阴人为余言，韩信虽为布衣时，其与众异。其母死，贫无以葬，然乃行营高敞地，令其旁可置万家。余视其母冢，良然。假令韩信学道谦让，不伐己功，不矜己能，则庶几哉于汉家勋可以比周召太公之徒，后世血食矣。不务出此，而天下已集乃谋叛沛，夷灭宗族不亦宜乎！”^③

列侯在刘邦死前被诛的实际上仅有一人，加上在刘邦死后第一代列侯因罪失爵者五人，共六人，占汉高朝列侯总数的 4.3%。即使加上被诛的异姓诸侯王，

① 《秦汉史》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17 页。

② 《史记》卷 93《韩王信卢绾列传》

③ 《史记》卷 92《淮阴侯列传》。

被诛和因罪失爵者也仅占汉高朝所封功臣的 7.7%。若与明初的情况比较,就可
见刘邦父子、夫妇与功臣相处之和平。

《明史》卷 105《功臣世表》所载明太祖朝功臣共 69 人,被朱元璋诛戮赐死者共 32 人。若加上得罪遭贬死于戍所的开国公常茂,受帝命被胡惟庸毒死的诚意伯刘基,因太祖赐蒸鹅而速亡的魏国公徐达,则达 35 人,占明初功臣的 57.25%。而能传爵至洪武以后者则屈指可数。而且,为明祖诛杀的功臣未有任何一位是如陈稀、韩信那样反迹昭著的。再者,明祖诛杀功臣连引甚广。韩信被杀,虽祸连三族,但未有像胡蓝党狱株连之众,达四万五千余人。

刘邦与朱元璋待功臣的差异,其根源就在于汉初明初统治集团内次属群体与首属群间社会文化心理的状态不同,以及君主与功臣间首属群体关系存在与否。

三

汉朝开国皇帝与功臣多出身于社会下层,功臣集团中人也多与皇帝同乡里。此种状况与明初类似。^①

汉初功臣的出身,据史载,文终侯萧何,“以文无害为沛主吏掾”。^② 平阳侯曹参,“秦时为沛狱掾”。^③ 曲逆侯陈平,“少时家贫,好读书。有田 30 亩,独与兄伯居。伯常耕田,纵平使游学”。^④ 绛侯周勃,“以织薄曲为生,常为人吹箫给丧事”。^⑤ 舞阳侯樊哙,“以屠狗为事”。^⑥ 汝阴侯夏侯婴,“为沛厩司御”。^⑦ 颖阴

① 汉初功臣乡里多不可考。《史记》、《汉书》列传中可见产于沛县有 11 人。若从《功臣表》中所载。起于丰沛者 28 人,起于留者 2 人,共 30 人,占汉初功臣的 14.6%。朱元璋功臣中来自濠州者 17 人,占 24.64%,定远者 10 人,占 14.5%。若加上临淮 4 人,怀远 3 人,五河、虹县、盱眙各 1 人,则凤阳一府便有 37 人,占明初功臣的 53.62%,远高于沛郡(秦泗水郡)人在汉初功臣中的比例。但两者的内部关系不同。

② 《史记》卷 53《萧相国世家》。

③ 《史记》卷 54《曹相国世家》。

④ 《史记》卷 56《陈丞相世家》。

⑤ 《史记》卷 57《绛侯周勃世家》。

⑥ 《史记》卷 95《樊哙滕灌列传》。

⑦ 《史记》卷 95《樊哙滕灌列传》。

侯灌婴，“睢阳贩缗者也”。^① 汾阴侯周昌，“其从兄曰周苛，秦时皆为泗水卒史”。^② 广阿侯任敖，“故沛狱吏”。^③ 高梁侯酈疥之父酈食其，“好读书，家贫落魄，无以为衣食业”。^④ 蒯成侯周緤，“沛人也……常为高祖参乘”。^⑤ 张苍是秦逃罪御史，^⑥ 刘邦自己出身于泗水亭长。因此可以说，除了张良这样个别的有贵族出身背景外，汉初功臣，特别是丰沛集团大多出于秦朝的下级小吏与社会下层。

朱鸿先生认为，明初功臣多出自帝乡，同为社会下层人物，其中又不缺乏比明祖年长者，故功臣对明祖从心理上不能完全悦服，是明祖与功臣的关系自始就颇为紧张的因由。但是，我们如果看一下汉高祖与功臣的出身，其中也不乏地位年龄在刘邦之上、开始并不悦从者，却并未成为刘邦与功臣关系紧张的原因。

从职位的高低看，萧何、曹参诸人都在刘邦之上。而王陵和雍齿更是里中豪者。王陵，“故沛人，始为县豪。高祖微时，兄事陵。陵少文，任气好直言。及高祖起沛，入至咸阳，陵亦自聚党数千人，居南阳，不肯从沛公。”^⑦ 雍齿是“故沛豪有力”，与刘邦有旧怨。秦二世二年（前208），刘邦让雍齿守丰，十二月，陈胜部将使魏人周市招雍齿，雍齿“即反为魏守丰。沛公引兵攻丰，不能取。”五月，沛公拔丰，雍齿奔，后为赵将。秦二世三年方从高祖定诸侯。^⑧ 王陵“以善雍齿。雍齿，高帝之仇，而陵本无意从高帝，以故晚封为安国侯。”^⑨

但是，这种关系既没有妨碍他们成为汉朝的开国功臣，也没有引起汉高祖对他们的清算。像汉高与雍齿的那种关系，在明祖与功臣的关系中未见其例。

汉高六年（前201），已封大功臣20余人。其余日夜争功不决，未得行封。刘邦问计张良。张良问刘邦平生所憎群臣共知者谁为最甚。刘邦说：“雍齿与我

① 《史记》卷95《樊酈滕灌列传》。

② 《史记》卷96《张丞相列传》。后周苛为项羽所杀，子周成以父死事封为高景侯。

③ 《史记》卷96《张丞相列传》。后周苛为项羽所杀，子周成以父死事封为高景侯。

④ 《史记》卷97《酈生陆贾列传》。

⑤ 《史记》卷98《傅靳蒯成列传》。

⑥ 《史记》卷96《张丞相列传》。

⑦ 《史记》卷56《陈丞相世家》。

⑧ 《史记》卷18《高祖功臣侯年表》；卷8《高祖本纪》；卷16《秦楚之际月表》。

⑨ 《史记》卷56《陈丞相世家》。

故，数尝窘辱我，我欲杀之，为其功多，故不忍。”张良说：“今急先封雍齿以示群臣。群臣见雍齿封，则人人自坚矣。”于是刘邦置酒宴，封雍齿为什方侯，促丞相御史速定功行封。群臣罢酒，皆喜曰：“雍齿尚为侯，我属无患矣！”^①

《史记》记载这个故事主要是为了说明张良作为谋臣的作用，然就刘邦能容雍齿“叛”而复归，且能听谋臣之言封以侯，则肚量固属大度。然而，刘邦的大度是一方面。另一方面，雍齿以仇嫌自复归于汉高，则其内心必无因仇嫌而遭诛的恐惧。雍齿奉刘邦命守丰，后为魏守，《史记》、《汉书》都不书“叛”字，可见当时人的观念与后世有不同处。因此，可以推论，刘邦之能容雍齿，除了基于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的目的外，有更深刻的文化心理背景。这个背景就是秦汉之际次属群体的文化与首属群体的文化间尚无严重的对立冲突，它们之间有着较高的融通性。

刘邦和那些个人关系密切的同乡功臣，可以视作为一个首属群体。这个群体的成员有刘邦、萧何、曹参、周勃、樊哙、夏侯婴、周昌、周苛、周緤、任敖诸人。

萧何为沛主吏掾，“高祖为布衣时，何数以吏事护高祖。高祖为亭长，常左右之。高祖以吏徭咸阳，吏皆送奉钱三，何独以五。”^②当刘邦因送徒往作骊山多道亡被迫逃隐于芒砀山泽间时，樊哙是追随者之一。“陈胜初起，萧何曹参使哙求迎高祖，立为沛公。”^③夏侯婴为沛厩司御时，“每送使客还，过沛泗上亭，与高祖语未尝不移日也。婴已而试补县吏，与高祖相爱。高祖戏而伤婴，人有告高祖。高祖时为亭长，重坐伤人。告故不伤婴，婴证之。后狱覆，终以是脱高祖。”^④蒯成侯周緤，“常为高祖参乘”。^⑤刘邦则是“仁而爱人，喜施，意豁如也。常有大度，不事家人生产作业。及壮，试为吏，为泗水亭长，廷中吏无所不狎侮。好酒及色。”^⑥刘邦既与泗水郡廷中吏“无所不狎侮”，则出身于吏的功臣

① 《史记》卷55《留侯世家》。

② 《史记》卷53《萧相国世家》。

③ 《汉书》卷40《樊哙滕灌傅勒周传》。

④ 《史记》卷95《樊哙滕灌列传》。

⑤ 《史记》卷98《傅靳蒯成列传》。

⑥ 《史记》卷8《高祖本纪》。

曹参、周昌、周苛等人与刘邦当也有亲密融洽的关系。

由此可见，刘邦所处的这个首属群体的人际关系有这样一些特征：关系亲密融洽，不拘礼节，以友情为重，不因朋友的无意伤害而报复；对朋友所遇到的不公平待遇，挺身而出打抱不平，颇有些哥儿们的义气。从其成员的社会背景看，是政府中的吏和地方的豪有力者，薄有田产。如刘邦有田 30 亩。生活不能说很富裕，但并不为生计发愁。他们虽属社会的下层，但是进入社会上层的路向他们敞开着。家庭、家族关系良好。如萧何从刘邦举事后，宗族数十人皆随。后刘邦封萧何父子兄弟十余人，皆有食邑。刘邦做皇帝后，父亲尚健，兄弟封王者有二人：兄喜为代王，弟交为楚王；从父弟一人，刘贾，为荆王；从祖昆弟一人，刘泽，为琅琊王。^①

可以说，这个群体的成员属于自春秋战国以来井田制和世卿世禄制瓦解后所产生的自耕农或编户，生活较稳定，有上进之途，且怀有做人上人的勃勃雄心。如刘邦尝到咸阳服徭役，道观秦皇帝，喟然叹息，曰：“嗟呼！大丈夫当如此矣。”这与陈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呼喊背后所隐藏的是同一社会政治心理或观念。这种社会政治心理或观念就是世卿世禄制和周代王权崩溃后，卿士、甚至王侯、天子可凭智与力搏取的社会政治事实的反映。这种观念重智与力，不讲究无智与力作为支撑基础的名分与等级。

刘邦豁达大度、不拘礼节性格不仅是他所在首属群体的人际关系特征，而且也是他吸引豪杰之士的地方。酈食其初见刘邦麾下骑士时说：“吾闻沛公慢而易，人多大略，此其吾所愿从游。”^②遂为刘邦说客，其弟酈商率将卒四千人从。王陵起南阳，本无意从刘邦。及刘邦为汉王，还攻项羽，陵乃以兵属汉。^③项羽乃取王陵母置军中，王陵使者至，乃待陵母以客礼，欲礼招陵。陵母既私送使者，泣曰：“为老妾语陵，谨事汉王，汉王长者也，无以老妾故持二心。妾以死送使者。”遂伏剑而死。项羽烹陵母。王陵卒从刘邦定天下。^④

① 《汉书》卷 14《诸侯王表》。

② 《史记》卷 97《酈生陆贾列传》。

③ 据《史记》卷 8《高祖本纪》：秦二世三年，刘邦引兵西，“至丹水，高城侯鯁、襄侯王陵降西陵。”

④ 《史记》卷 56《陈丞相世家》。

所谓“慢而易”、“长者”乃是指刘邦性格与处世方式不拘礼节、忠厚、能与人共利的一面。他因此不但与泗水郡的哥们结成了十分亲洽的关系，而且成为他举事后吸引各路豪杰的独特之处，终于成就了汉家大业。汉五年（前202），天下大定，刘邦问列侯诸将他之所以得天下，项羽之所以失天下的原因。高起、王陵说：“陛下慢而侮人，项羽仁而爱人。然陛下使人攻城略地，所降下者因以予之，与天下同利也。项羽妒贤嫉能，有功者害之，贤者疑之，战胜而不予人功，得地而不予人利，此所以失天下也。”^①

那么，刘邦做皇帝后，泗水郡哥们首属群体的观念与君主专制国家这个庞大次属群体中君臣秩序的观念能否共存呢？

史籍上记载这么一则故事：汾阴侯周昌为人强力敢言，曾于汉高帝宴时入奏事。“高帝方拥戚姬，昌还走。高帝逐得，骑周昌项，问曰：‘我何如主也？’昌仰曰：‘陛下即桀纣之主也。’于是上笑之”。^②可见刘邦并未因后来自己身为天下主而要求他的这帮哥们从内心至仪表，时刻都怀着臣下对君主的敬畏心情。因此，可以说泗水郡哥们首属群体的观念与后来君臣秩序的观念在刘邦那里是能够共存的。不但能够共存，而且从刘邦临终时以萧、曹托孤寄命，后来周勃安刘及诸功臣在汉初政治上的作用可知，这种首属群体中融洽的人际关系实有助于汉初君臣的相互信任和政治安定。

四

明太祖之所以要借助礼法，最后采取屠杀的办法来处理他与功臣间的关系，从人际关系的角度看，就在于他与功臣之间缺乏一种汉高与丰沛功臣间的融洽的首属群体内的人际关系。

据郎瑛《七修类稿》卷7所载《朱氏世德碑》：朱元璋的先世居金陵句容之朱家巷，“服勤农业”，元时为淘金户。本地不产金，其祖父遂弃田庐携二子逃役至泗州盱眙县。其长兄生于盱眙。“先祖营家泗州，置田产。及卒，家道日

① 《史记》卷8《高祖本纪》。

② 《史记》卷96《张丞相列传》。